

2023年写初一读书笔记的软件 初一读书笔记(汇总12篇)

随着时代的发展，我们不可避免地会遇到一些问题，我们有必要提出自己的意见建议。第七部分：在进行自我介绍时，我们应该根据不同的场合和对象进行针对性的调整，让自己的形象更加突出。

写初一读书笔记的软件篇一

最近，我读了英国女作家夏洛蒂·勃朗特写的《简爱》一书，深有感触。

《简爱》这本书主要写了一位叫简爱的孤儿如何在人间地狱般的孤儿院中顽强地生存下来，并成为一位独立自信的女性的故事，正是在这个故事中，我体会到了很多东西。

在简爱身上，有一种坚强不屈的精神，她不畏强暴，在困难面前从不低头，像冰山上的一朵雪莲花，迎风傲雪，凌驾于一切困难之上。这种精神我们必须具备。因为它是开启成功之门的`一把金钥匙。在生活中，我们也要克服困难，坚持真理，比如教师说错了，应及时提出，不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事不关己，高高挂起；在学习上要勇于攻克难题，不能把它丢在一边或胡乱写个答案就草草了事等等。这样才能让我们获得提高提高。

有一次，我在做奥数，有一题很难，光题目就四五行，读得头都发昏，心一横，想：干脆就不做吧！反正到时候教师要讲，说不定写了半天还是一个叉子，还不如去踢踢球呢！这时李宇杰正要去踢球，我问他还剩几题，他说他这题也不会，我心想：总算找到知音了，于是便一齐去踢球了。可踢着踢着，心里总不踏实，想把那道题做出来不是更好？于是，又“忍痛割爱”心急火燎地跑了回去，啃起了笔头。

. 呀！会了！我找到了突破口，大笔一挥，不一会儿算出了答案，可带入题目一验算，还是错的，没事，再来，一遍又一遍，擦了又擦，写了又写，最终，在我不断努力之下，大功告成！我如释重负，心想：功夫不负有心人呀！刻苦钻研必须会得到回报的。

简爱这种坚强不屈的精神一向鼓舞着我，让我奋进！

写初一读书笔记的软件篇二

手捧着散发墨香的《假如给我三天光明》，我不禁掩卷沉思。

本书主要讲了：主人公海伦·凯勒因一场大病至使她双目失明、双耳失聪。但由于安妮·莎莉文·麦西夫人的到来，使海伦·凯勒有了新的转变，她变得开朗起来。最终成了一名作家。

读着读着，我想：海伦·凯伦在三天中想干些什么呢？我继续向下阅读。原来她在第一天想看沙利文老师的脸庞；第二天观看黑夜变成白天的美丽奇观；第三天既最后一天，海伦还看看初升的旭日。海伦的三天光明是如此的简单、有条理。而我们的光明却十分久远，有美好的未来。光明对于我们来说不是奢望，声音也不是欲不可求。而海伦并不是这样，但她却有一颗健康·积极的心。她正是凭着这颗心走上了‘‘光明之道’’，从逆境中逃脱出来。

海伦是我学习的榜样！她在黑暗中无限遐想，张开了理想的翅膀。是谁给予她光明的力量呢？怀着疑问继续向下阅读。是安妮·沙利文老师。正是她用充满爱的方式，让海伦的眼界更加开阔，学习有了巨大的进步，生活充满了绚丽的色彩，海伦·凯勒的成功离不开沙利文的谆谆教导，是沙利文老师那颗善良娘的心为她插上了理想的翅膀，使海伦有一颗美好的心灵，改变了她一辈子的命运。海伦的成功道路的前一段正是沙利文老师的心血！因此，沙利文老师这无私奉献的精

神令我惊叹不已。

你想成功吗?你对困难怎么看?如何走出逆境?读者，你若想成功，想战胜困难，走出逆境，请翻阅海伦的自传《假如给我三天光明》吧！你的心灵之光将由此被点燃！

写初一读书笔记的软件篇三

《水浒传》是我国第一部以农民起义为题材的长篇小说。作者施耐庵以北宋宋江的史料为主要依据，成功塑造了一百零八位英雄好汉的形象，如：宋江、李逵、花容、鲁智深等。

施耐庵(1296-1371)，江苏兴华人，原名施彦端，字肇端，号字安，别号耐庵。施耐庵祖籍江苏泰州海陵县，出生于江苏兴华。他是一位著名的元末明初的作家，施耐庵自幼聪明好学，元延祐天年(1314)考中秀才，泰定元年(1324)中举人，至顺二年(1331)登进士。

《水浒传》里面有许多性格不同，却一样是为民除害的英雄，比如性格莽撞的李逵，有受人敬仰的宋江，还有力大无比的鲁智深。其中我最喜欢的还是那机智冷静的林冲，因为他在《水浒传》这本书中，表现出了机智聪明的头脑，也不失大男子汉的气概啊！

《水浒传》里面有许多好看的文章，精彩的片段，其中我最喜欢的还是那林冲棒打洪教头，这一故事的大概内容是林冲遭受高太尉陷害，被开封府发配沧州，后来，来到柴进府上，柴进便厚礼款待，然后，洪教头不相信林冲是真教头，便要合他比武，后来，洪教头输了，便离开了。这段故事充分体现了三个不同性格的人，通过对洪教头无礼的描写，反衬出林冲有礼的态度，让这位英雄更加的有传奇色彩，也让林冲的温文尔雅更深一层。

希望大家也来读读《水浒传》，一起感受一下吧！

写初一读书笔记的软件篇四

这个寒假，我一口气读完姜戎的《狼图腾之一——小狼小狼》，让我彻底改变了以前对狼的种种看法。这本书记述了作者30多年前在内蒙古额仑草原上亲历的生活。他钻狼洞，掏狼崽，养小狼，与他心爱的小狼共同度过了自己的青年时代，并与小狼结下了生死之情。作者以沉痛的忏悔和深情的笔墨，使得小狼在书中复活。

书中的小狼是那么可爱、聪明、顽强、倔强，同时又是那么可怜！读完书才明白草原人为什么对图腾狼，死后又那么心甘情愿地把自己的尸体去喂狼。当最后小狼终于死时，我也看得泪留满面。

写初一读书笔记的软件篇五

一千个人对幸福就会有一千种诠释，正像一千人读者眼中有一千个“哈姆雷特”。

回头看着自己的足迹，那一双双脚印记下了每一次跌倒和踉跄。这条路上有绿洲和沙漠，有繁花和荒凉；有风吹雨打，有鸟语花香；有花开的欣喜，有花谢的感伤……但无论如何，平原保留着我们的足迹，高山印证着我们的身影，大海融入我们的气息，天空记录了我们的飞翔。

心灵感悟

对于幸福，屠格涅夫曾经这样说过：“幸福没有明天，也没有昨天。它不怀念过去，也不向往未来，它只有现在。”这是一句很有哲理的话：昨天属于过去、记忆，明天属于未来、憧憬，而只有现在切切实实把握现在，那才是幸福。

感受幸福。因为哭过，所以知道笑是幸福；因为失去过，所以知道拥有是幸福。正因为如此，哭也可视为一种幸福，失

去之后的追求和拥有，同样是幸福。

珍惜幸福。不懂得珍惜幸福的人，永远不会感到幸福。幸福不需要你用金钱来浇灌，但需要你用心去呵护、感受。

寻找幸福。你会经常问自己这样的问题吗：为什么我得到的幸福总是比别人少？如果你不能回答，或是答案连自己都不能满意，那么你需要认真的反思。有句名言如是说：生活中不缺少美，而是缺少发现美的眼睛。美是如此，幸福亦是这样。我们要做生活的有心人，在平凡的生活中去寻找属于自己的那份幸福。幸福就在身边：有朋友在身边，是幸福；痛哭时的安慰，是幸福；成功的喜悦，是幸福……一切皆幸福。

你怎样诠释幸福？你拥有属于自己的那份幸福吗？

写初一读书笔记的软件篇六

《聊斋志异》是一部具有独特思想风貌和艺术风貌的文言短篇小说集。

多数小说是通过幻想的形式谈狐说鬼，但内容却深深地扎根于现实生活的土壤之中，曲折地反映了蒲松龄所生活的时代的社会矛盾和人民的思想愿望，熔铸进了作家对生活的独特的感受和认识。蒲松龄在《聊斋自志》中说：“集腋为裘，妄续幽冥之录；浮白载笔，仅成孤愤之书；寄托如此，亦足悲矣！”在这部小说集中，作者是寄托了他从现实生活中产生的、深沉的孤愤的。

因此我们不能只是看《聊斋志异》奇异有趣的故事，当作一本消愁解闷的书来读，而应该深入地去体会作者寄寓其中的爱和恨，悲愤和喜悦，以及产生这些思想感情的现实生活和深刻的历史内容。由于《聊斋志异》是一部经历了漫长时期才完成的短篇小说集，故事来源不同，作者的思想认识前后有发展变化，加上作者世界观本身存在矛盾，因而全书的思

想内容良莠不齐，比较复杂。但从总体看来，优秀之作占半数以上，主要倾向是进步的，真实地揭示了现实生活的矛盾，反映了人民的理想、愿望和要求。歌颂生活中的真、善、美，抨击假、恶、丑，是蒲松龄创作《聊斋志异》总的艺术追求，也是这部短篇小说集最突出的思想特色。

郭沫若曾说过：“写鬼写妖高人一筹，刺贪刺虐入木三分。”

写初一读书笔记的软件篇七

在我的印象中，所有那些有关狼的传说和故事正在从我们的记忆中退化，留给我们和后代的仅仅是一些道德诅咒和刻毒谩骂，如果不是因为此书，蒙古的草原狼这个中国古代文明的图腾崇拜和自然进化的动机，就会永远漂浮在不可知的世界里，漠视着我们的无知和愚昧。

这是世界上迄今为止惟一一部描绘研究蒙古草原狼的旷世奇书，阅读此书，仿佛带我穿越了千年历史，置身与蒙古草原狼的神幻世界里。狼的狡猾和智慧，狼的军事才能和顽强不屈的性格，狼的团队精神和家族责任感，狼的视死如归和不屈不挠……无不使我联想起当年区区十几万蒙古骑兵为什么能够横扫欧亚大陆，正是因为狼对蒙古铁骑的训导，才有了这样的结果。

提到狼，我们首先会想到狼的残暴，狼的嗜血，也有很多关于狼的成语：狼狽为奸，狼心狗肺……。似乎很难找到有关狼的好成语，而《狼图腾》却让我看到了人性与狼性在摸方面的相似之处。为了获取食物，它们愿意以自己为跳板来帮助整个团队获取食物；为了保护狼崽的安全，母狼可以以自己的生命与猎人进行生死殊搏；为了维护整个狼群的秩序，保护整个狼群的安全，头狼宁可舍弃受伤的狼，以防它们影响到整个团队。从狼的精神上，我仿佛看到了狼的缩影。在某种本质上甚至远远超过了人类。

《狼图腾》这一本旷世奇书，成为了“有关狼的真理终结者”。

写初一读书笔记的软件篇八

今年暑假，我怀着深深的感动读了《狼图腾》一书，我被狼的智慧和精神震撼了，而我对狼也有了一个全新的认识。

我心目中狼的地位是很尴尬的，凶猛赶不上狮虎，速度比不了猎豹，同为食肉类哺乳类动物，它只能去欺负狐狸。它的存在也只是为了衬托虎豹们的勇猛，就象在电影中，它永远只能做配角一样。然而，读了《狼图腾》时，随着故事情节的深入，我越来越明白我以前的想法是多么的无知，甚至有点愚昧。

狼从来都不畏惧死亡。它们为了冲垮马群，不惜牺牲老弱的狼去撕扯外围壮马的肚皮，与马同归于尽。与群狗的争斗中狼也是前赴后继、视死如归，即便是战斗到最后一刻也毫不畏惧。

它们很少各自为战，所有的行动都是在狼王的统一调度下进行。只要狼王一声令下，群狼便会排山倒海，勇不可挡。即使是它们被牧民和猎狗围困，四面楚歌，它们依然镇定自若，阵形不乱。

希望大家也能消除对狼的偏见，学习狼的精神，做事有头脑，不屈不挠，勇敢顽强，团结协作！

写初一读书笔记的软件篇九

《昆虫记》是一部很吸引人的巨著，笔者用了一生的精神力研讨了昆虫世界，那份执着，那份持之以恒的神魂真的让我们钦佩，书中饱含了惊讶，饱含了情致，给我们看到了昆虫世界的真脸面，更让我们发觉了大自然中蕴含着的各种科学

真理。下面为大家精心整理了一些关于昆虫记读书笔记初一，欢迎查阅。

昆虫记读书笔记初一1

《昆虫记》是法布尔花了一生的心血完成的。这本书使我十分着迷，原来昆虫的世界是有那么多的奥秘，这种奥秘让我又有了新的梦想当一名昆虫学家去研究昆虫的奥秘！

从这本书里我知道了蚂蚁怎样和蚜虫合作，寄生虫是怎样潜入其他昆虫的家，蝉是怎样脱壳但是最让我佩服的还是屎壳郎那种坚持不懈的精神和他们为大自然无私的奉献。屎壳郎在许多人们心中都是有着不好的形象，但是因为屎壳郎为我们清理大自然的垃圾，我们的才有干净的环境居住，如果没有了屎壳郎，可能地球现在到处都是脏兮兮的大便。虽然屎壳郎受到这样的耻辱，仍然无私的奉献。我在电视上看到过一个关于屎壳郎故事：在以前，屎壳郎因为吃的是大便，所以被许多昆虫看不起，这时有的屎壳郎就尝试吃草生活，后来许多屎壳郎因为营养不良死亡了。过了一段时间，森林里没有昆虫清理垃圾，森林里到处都是昆虫的排泄物、枯萎的植物，昆虫们现在才知道了自己错了，立刻去请屎壳郎为它们清理森林，后来森林又变回了原来美丽一面。这个故事告诉我们不要因为其他人的一个缺点而看不起他们，要从被人身发现优点。

屎壳郎是一种只知道工作的昆虫，它的一生差不多都在工作，它跟懒惰的寄生虫相差就是一个南极一个北极。屎壳郎的家是住在地底下的，屎壳郎一出生就先把母亲留给它的遗产(一个梨)吃了维持生命，最后经过一次次的脱壳，它就成为一个健壮的屎壳郎青年。屎壳郎中有许多小偷，它们为了不用劳动也能的到劳动果实就不折手段的抢自己同胞的食物，有时还避免不了一场激烈的战争。但是如果哪只屎壳郎的食物被偷了，它只能自认倒霉重新再去寻找食物，就算它认识偷它食物的屎壳郎，当它们再见面时，被偷食物的屎壳郎也会友

好地跟偷它食物的屎壳郎打招呼。这就是屎壳郎的品质。

屎壳郎虽然在我心目中也有不好的印象，但是现在我对屎壳郎又有了一种敬佩之情！

昆虫记读书笔记初一2

我是一个特别喜爱昆虫的女孩，我最喜欢的一本书叫《昆虫记》。这本书的作者，一一法布尔，一个对昆虫如此痴迷的专家，大家一定非常熟悉。

其中美丽的萤火虫那一篇，让我印象深刻。萤火虫是一种常见的昆虫，它肚子的顶端会发出光亮。而令我意想不到的，萤火虫竟然是一种肉食动物，它的主要食物竟是蜗牛！在吃蜗牛时，萤火虫先要给蜗牛打一针“麻醉剂”。这个工具是有两片锋利的大颚组成就像两个弯曲、锋利的“獠牙”。萤火虫用这个“獠牙”，在蜗牛身上刺五、六下，蜗牛就动不了了。当我读到这些信息时，我简直惊讶的目瞪口呆，同时，我的心里一阵惊喜，因为我又知道了一个知识。

《昆虫记》这本书，充分的满足了我对大自然的好奇心，让我更加亲近自然，热爱科学，让我对昆虫越来越感兴趣。我常常蹲在草丛里、花丛中……这儿是我的乐园。

我赞叹于神秘的大自然，好奇于可爱的昆虫，更折服于法布尔对昆虫的痴迷及可贵的探索精神。如果你看了这本书，你也一定会对它爱不释手。

给你推荐一本好书——《昆虫记》！

昆虫记读书笔记初一3

近日，我读完了《昆虫记》这本书，感触很深。

这本书的作者通过仔细观察，多次实验，细致描写了各种昆虫的生活习性、繁殖和捕食的方式，向读者展现了一个奇妙的昆虫世界。作者写得生动有趣，读者读得兴趣盎然。

整本书所写的昆虫都使我感到有趣之极。这都要归功于作者的仔细观察，细致描写。如：螳螂的大腿下面生长着两排十分锋利的像锯齿一样的东西。在这两排尖利的锯齿后面，还生长着一些大牙，一共有三个。“为首的那条松毛虫一面探测，一面稍稍地挖一下泥土，似乎在测定土的性质”等，这些只有仔细观察才能写出来。光是仔细观察还不够，还要细致描写，读者才能看懂，又如“这小筒的外貌，有点像丝织品，白里略秀一点红，小筒的上面叠着一层层鳞片，就跟屋顶上的瓦片似的”等，这些细致描写，使整本书写得更加生动、具体，引人入胜。

昆虫世界非常奇妙！在我没读这本书之前，我不知道管虫会穿“衣服”，不知道松蛾虫会预测天气，也不知道小蜘蛛会用丝线飞到各个地方。现在我全知道了。有些动物的思维方式比人还高，例如赤条蜂给卵留食物时，是把毛毛虫弄得不能动，失去知觉，而不是杀死毛毛虫，这样，就可以给食物“免费”保鲜。又如舍腰锋给卵捕蜘蛛时，是只捕小的，这样每只就可以使小虫只要一顿就可吃完，每顿就可吃到新鲜的，怎么样？聪明吧！

作者写出这些都是因为他仔细观察，而我，则是一个不太会观察生活的人，因此，老师叫我写作文时候，我总想不到题材。不过有一次例外，一次去上课的路上，我发现了一队蚂蚁正在搬食物，经过观察我发现，蚂蚁是先把食物切成小块，然后顶在头上，搬回窝里，然后原路回，再搬。这次我虽然仔细观察了，但这是对我感兴趣的事。现在我明白了：不能只对我们感兴趣的事仔细观察，应该对周围的所有的事仔细观察，才能做到无处不文章。瞧，小小的昆虫也蕴含着大学问呢！

生活是写作的源泉，只有仔细观察周围的一切，才能了解世界的奇妙。这是读完《昆虫记》后，我深刻体会到的。

昆虫记读书笔记初一4

暑假到了，大地一直在发烧，把我的暑假放松计划烧得一干二净，把我的暑假生活烧得枯燥无味，连我自己也烧得心烦气躁，唯有读书能让我平静下来。

《昆虫记》把我带到了大自然，这里绿意盎然，凉风阵阵袭来，拂过心湖，漾起圈圈涟漪，送来丝丝凉意；这里虫鸣悦耳，蝶舞纷飞，仿佛是在开一个盛会；这里就是我心中的乐土。

《昆虫记》是法国著名昆虫学家法布尔耗尽毕生心血完成的一部昆虫学巨著。作者法布尔以散文式的文学，向我们讲述了许多栩栩如生的昆虫的景况，有关于昆虫的进食、保护自己、交配、养育后代等等，都做了详尽的描述。让我们真实地领略到昆虫世界、昆虫的生活。

这个“昆虫的史诗”的每一章每一节，都浸透了作者法布尔对生命和大自然的热爱，也教会了我许多。

而《昆虫记》的作者被誉为“昆虫世界的维吉尔”的法布尔也是值得我们学习的。法布尔怀着对万物生的尊重和敬畏之情，五十余年深入到奇妙的昆虫世界中，用毕生的精力对昆虫进行了大量的观察和实验，真实、细微、详实地记录了昆虫的本能特征，用第一手资料将纷繁复杂的昆虫世界真实而形象地展示在世人面前。五十余年，法布尔始终坚持不懈、不断探索、追求真理，才能够完成这部昆虫学巨著——十卷本的《昆虫记》。法布尔的这种精神，值得我们赞颂，更值得我们学习。

这个“昆虫的史诗”向世人展现了一个奇妙而复杂的昆虫世界，这个“昆虫的荷马”向世人展示了自己的坚持不懈、不

断探究、追求真理的科学精神，还有自己对生命和大自然的热爱。

昆虫记读书笔记初一5

法布尔是一位法国著名的科学家,科普作家。今天,我怀着无比喜悦的心情读法布尔所写的一部著作——《昆虫记》。法布尔是第一位在自然界中研究昆虫的科学家,他穷其毕生精力深入昆虫世界,在自然环境中对昆虫进行观察与实验,真实地记录下昆虫的本能与习性,写成了《昆虫记》这部昆虫学巨著,他受到了全世界人民的尊敬和爱。

法布尔刻苦钻研,牺牲了自己私有的时间去观察昆虫。《昆虫记》详细地描绘了昆虫的生活:如蜘蛛、蜜蜂、螳螂、蝎子、蝉、甲虫、蟋蟀,等等。这给后世作出了很大的贡献,使人类社会迅速走了现代文明。法布尔已类似孩子般好奇,细致地用拟人手法记述了几十种昆虫的生活习性,也用人类的观点讲述了昆虫劳作,亲情的感人一面。

法布尔取得如此巨大的成就,并不是容易。他出生于农民家庭,从小生活贫困,靠自学先后取得多个学位。他前半生一贫如洗,后半生勉强温饱,但法布尔没有向各种困难屈服,他勤于自修,精心选择研究方向,坚持不懈地进行观察研究昆虫及植物,不断获得新成果。

法布尔一生最大兴趣,尽在于探索生命世界的真面目,发现自然界蕴含着的科学真理。他正因为热爱真理所以撰写《昆虫记》。

读完《昆虫记》后,我多么渴望像法布尔那样,到知识的海洋中去遨游,到科学的世界去探索,去揭开自然界中的一个又一个奥秘,为人类造福啊!然而同法布尔相比,我真感到羞愧万分。法布尔能在困苦的环境下研究昆虫,平时我连做数学题都不认真,不刻苦,一遍做不出来,就不想动脑筋,有

时还乱发脾气。

读过《昆虫记》作者的生平和《昆虫记》，我感受很深，《昆虫记》不仅仅充满着对生命的敬畏之情，更蕴涵着追求真理、探求真相的求真精神，给了我很大的启发：在生活中和学习中，我们要学习法布尔勇于探索世界、勇于追求真理的勇气和毅力，无论做什么事情都要像法布尔那样，要有一种严谨的科学精神，坚持“准确记述观察得到的事实，既不添加什么，也不忽略什么”。做任何事情都要坚持不懈，即使条件艰苦，也要为了理想而不断奋斗。

昆虫记读书笔记初一

写初一读书笔记的软件篇十

《繁星春水》这本书是我头一次接触，看惯了白话文的我，一下子来看诗集，就觉得有点不适应，不过也别有一番滋味，翻开书，首篇导读便吸引了我。讲到冰心是如何创作诗集，从小到长大，充分体现了冰心在写作方面的天赋。

她的诗主要以母爱，童真，自然著称。从《繁星》中“童年呵，是梦中的真，是真中的梦，是回忆时含泪的微笑。”可想而知，冰心的童年充满着梦，充满着童稚的幻想。“小弟弟呵，……灵魂深处的孩子呵。”更诠释冰心与兄弟姐妹之间那不可言喻的深情厚谊。这些是冰心充满童稚的渴望与幸福。

她后来出洋留学，一去便是多年，她便通过笔来叙述自己的思念，迫切希望能够早点回家。她幻想着与母亲见面，幻想着回家，她很快乐。但是一旦没了幻想，那么她就会变得更加的失落与失望。背井离乡，又离开了至爱的母亲，怎会没有思乡之情呢？“故乡的波浪呵！你那飞溅的浪花，从前是怎么一滴滴的敲我的盘石，现在也怎么一滴滴的敲我的心弦。”那波浪不断的拍打岸，我无动于衷，可是一旦离

开了家乡。那一滴滴的波浪，无不在触动我内心的一根快要绷断的弦，思乡的弦。的确，世上只有妈妈好，母爱的爱是最伟大，母亲的爱是最纯洁。

冰心的短诗，给了我万千的感慨。她的诗不含丝毫的虚伪，全是出自内心的真实感受，能够感人至深，也可见冰心的童年幻想中度过的，她的幻想是那么美，那么引人入胜，那么富有童趣。但，她那深深的母爱，思母心切是我们所不能企及的。母爱是那么圣洁，它是世界上任何一种爱，所不能企及的。冰心是母爱的代名词，通过冰心我读懂了母爱。

此时的我，心潮澎湃，无法平静，万千感受，无法溢于言表。

写初一读书笔记的软件篇十一

这本书是经同学介绍的，由于个人喜好问题，起初并没有激起我太多的兴趣，而当我真正开始读它的时候，我逐渐发现，它是我们这个时代享用不尽的关于狼图腾的盛宴。《狼图腾》读书笔记在我的印象中，所有那些有关狼的传说和故事正在从我们的记忆中退化，留给我们和后代的仅仅是一些和刻毒，如果不是因为此书，蒙古的草原狼这个中国古代文明的图腾和自然进化的动机，就会永远漂浮在不可知的世界里。

这是世界上迄今为止惟一一部描绘研究蒙古草原狼的奇书，阅读此书，仿佛带我穿越了千年历史，置身与蒙古草原狼的神幻世界里。狼的狡猾和智慧，狼的军事才能和顽强不屈的性格，狼的团队和家族责任感，狼的和……无不使我联想起当年区区十几万蒙古骑兵为什么能够欧亚，正是因为狼对蒙古铁骑的训导，才有了这样的结果。提到狼，我们首先会想到狼的，狼的嗜血，也有很多关于狼的成语：，狼心狗肺……。似乎很难找到有关狼的好成语，而《狼图腾》却让我看到了人性与狼性在摸方面的相似之处。为了获取食物，它们愿意以自己为跳板来帮助整个团队获取食物；为了狼崽

的安全，母狼可以以自己的生命与猎人进行殊搏；为了整个狼群的秩序，整个狼群的安全，头狼宁可受伤的狼，以防它们影响到整个团队。从狼的上，我仿佛看到了狼的缩影。在某种本质上甚至远远超过了人类。《狼图腾》这一本奇书，成为了“有关狼的真理终结者”。

写初一读书笔记的软件篇十二

读了《三国演义》一书，使我受益匪浅。中国四大名著之一的《三国演义》是我国古代历史上一部重要的文学名著。《三国演义》刻划了近200个人物形象。它讲述了从东汉末年时期到晋朝统一之间发生的一系列故事。

三国人物中我最佩服赵云。

在长坂坡大战中，赵云负责保护甘、糜二夫人和阿斗，但由于战争混乱赵云与之走散，于是带领三、四十随从回去寻找，找了一圈没有找到却杀死淳于导救了糜竺和甘夫人。赵云把二人送到长坂桥险些被张飞误解其背叛刘备，亏得简雍解释澄清事实。于是赵云把甘夫人托付于张飞后又回头寻找阿斗，但此时只有他孤身一人，没有一个随从。乱军之中赵云又刺死了夏侯恩并夺得了由其佩带的曹操的宝剑”青罡”，后于一堵矮墙边寻到了糜夫人及其怀里的阿斗，但是糜夫人已身受重伤行走不便，把阿斗托付于赵云后不顾赵云劝阻跳入一口枯井自尽。赵云把阿斗背于身上，幸得曹操爱才心切，命部下不得放箭，赵云才得以在数十万大军中背负阿斗安全杀出重围。大难临头时刻是背叛最容易发生的时候，奋不顾身仍旧忠心耿耿拼死坚守的人是能够信任、可以重用的，而赵云就是这样的一个人。

曹操的诡诈，刘备的谦逊，孔明的谨慎，周瑜的心胸狭窄，每一个人物都具有不同的性格。

如果说魏国在三国里智谋最强，一点也不为过。曹操的用兵

堪称举世无双，司马懿就更是用兵如神。但是两个人都有自己致命的弱点：曹操多疑，司马懿太过阴险。再说蜀国，首当其冲的必定是伏龙：诸葛亮。他那过人的机智，娴熟的兵阵，无不让后人叹为观止。还有像凤雏：庞统、姜维、徐蔗等等一些人物，但是我认为都不如孔明。吴，一个占据三江六郡的国度，能算得上是有谋略的，也就是周瑜了，少年时期的周瑜就熟读兵书，精通布阵。

这些人物和国家我们不难看出人的性格的重要性。性格关系着成功。在现实生活中，我们不要忠义，也应该要有诚信吧。如果一个人把现实生活中最为宝贵的诚信也丢掉了，那这个人还有什么呢？金钱、地位、官职？这些都是次要的。诚信是一个人的永久身份证，如果没有了诚信，大家都不信任你，而且又在你背后指指点点，你不会难过吗？这些又岂是金钱、地位、官职能弥补的？我相信，你也不想做一个缺点多的不胜枚举的人吧！所以，让我们打开诚信的大门，用我们永久的‘身份证’去面对人生吧！